

证券代码：002685 证券简称：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：2017-016

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4月20日通过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珂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2017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《2017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经审计，2017年公司总资产为5,900,720,713.22元，其中：流动资产3,205,674,063.67元，非流动资产为2,695,046,649.55元，总资产比上年末增加211.30%；负债总额为1,469,292,732.88元，比上年末增加174.59%；归属于

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 4,346,119,783.88 元，比上年末增加 232.43%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,932,271.39 元，提取盈余公积 19,878,519.25 元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 276,511,794.18 元。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，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,007,690,641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十股现金分配股利 0.3 元（含税），总计现金分配股利 30,230,719.23 元。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，不转增，不送红股。

如果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。

本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符合公司在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分配政策以及《未来三年（2017 年-2019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，有利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有效地执行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，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勤勉尽职，客观、公正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。公司监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任期为一年。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，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使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.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，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、流动性较高的短期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，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，财务状况稳健，自

有资金相对充裕，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在额度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、流动性较高的银行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,000.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4月24日